

提前下达 2026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怀柔长城马拉松赛事服务及保障服务

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怀柔区体育局

乙方：北京北田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23 日



提前下达 2026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怀柔长城
马拉松赛事服务及保障服务

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怀柔区体育局

负责人：林晓禹

联系电话：010-69624063

乙方：北京北田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玉娇

联系电话：010-65013660、1330135622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提前下达2026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怀柔长城马拉松赛事服务及保障服务活动进行策划、设计、竞赛组织、筹备执行等事宜，订立本协议，内容如下：

一、委托活动

1. 活动名称：2026怀柔长城马拉松
2. 拟定日期：2026年9月27日
3. 出发地点：雁栖湖会展中心
4. 规模：15000人
5. 项目类别：马拉松、半程马拉松

二、项目基本情况

委托服务构成细目详见《采购需求》。

三、合同约束力

委托合同依法签订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四、项目范围

- 1、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规定的内容及范围。
- 2、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未提及的内容及范围。

五、合同履行时间及验收标准

- 1、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赛事举办完成、场地复原、全部资料归档、项目验收完毕为止。
- 2、项目要求：详见“采购需求”部分。
- 3、验收标准：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六、项目重点要求、双方的义务和权力

- 1、审核乙方提出的服务计划、由甲方进行监督实施并验收。
- 2、甲方有权提出更换服务态度差、仪表差的管理人员、服务人员。
- 3、甲方有权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乙方人员提出警告或有权要求乙方将其调离甲方的工作场地。

七、售后服务承诺

- 1、乙方应承诺根据用户要求修改、完善实施方案及提交的成果，满足用户需求。
- 2、乙方须对今后建设方案的实施、验收、培训、应用等提供协助和技术支持。
- 3、招标文件所列以上未提及的内容。

八、合同价格

- 1、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玖佰万零贰佰零捌元整 (¥ 9000208.00)。

2、合同总价包括了全部费用，价格明细清单见合同附件。

3、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九、支付进度及方式

1、在合同签署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50%作为项目前期筹备款，费用为人民币肆佰伍拾万零壹佰零肆元整 (¥ 4500104.00)；乙方在签订合同后，须向甲方交纳总款项的5%，合人民币肆拾伍万零壹拾元肆角 (¥ 450010.4)，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2、项目完成并资料归集后30日内，经验收通过，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发生（并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全部成本费用予以支付结算，且剩余款项在本合同预算总额范围内；并返还全额返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扣留相应履约保证金。

十、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十一、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十二、合同终止

在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如任何一方无故终止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且均须赔付对方损失相当于两个月的服务费金额，唯以下情况除外：

1、乙方服务质量严重下降，导致甲方环境不能达到合同要求标准，并经甲方多次警告及罚款（合同总额的2%）均无效果，且已危害甲方公众形象及生活环境，但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即自然灾害、人为恶意破坏等因素所引起的不在此列。

2、甲方未能如期付款而影响乙方服务工作，受资金不到位而导致作业难以展开。

十三、违约与赔偿责任

1、交付违约

1) 乙方应在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全部项目。如完成工作延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2) 如因甲方原因而造成的延期乙方不负延期责任。

3) 乙方无故解除或终止合同或者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2、付款违约

如甲方付款延误，应当自规定支付最后期限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相应合同款项的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贷款利息率乘以拖欠相应合同款项的时间计算。

1) 保密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5%支付违约金。

2) 如发生以上违约事件，守约方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由、违约金口、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15 日内书面答复对方；同意的，应当在收到违约通知书后30日内支付违约金并纠正违约

行为。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因此而导致损失扩大的，由违约方承担。

3、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15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4、质量违约

如发生第十三条第（1）款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所收合同款，并支付等同于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

十四、争端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2、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3、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4、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五、其他约定

未尽事宜可订立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报请相关管理行政部门进行调解；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怀柔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3、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地 址：

北京市怀柔区青春路

湖光小区31号

日 期：

邮政编码：101400

电 话：010-69624063

传 真：010-6962406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怀柔支行

开户账号：0200012109008812435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地 址：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

兴桥大街1号南楼203室

日 期：

邮政编码：101402

电 话：13301356226

传 真：010-6501366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怀柔支行

开户账号：336376469765

附件

提前下达 2026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市对区专项转移 支付资金怀柔长城马拉松赛事服务及保障服务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人：北京市怀柔区体育局

2.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怀柔长城马拉松赛事服务及保障服务

3. 预算金额：900.787650 万元

3.1 本项目不提供固定明细预算表，投标人应依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分项报价明细，投标总价须涵盖本采购需求所涉及的全部服务内容，包括物资、设备、人员、食宿、物流、保险、税费等一切费用，即中标后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之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2 公安、交通、卫健、消防等政府行政履职保障经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4.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赛事举办完成、场地复原、全部资料归档、项目验收完毕为止。

5. ★比赛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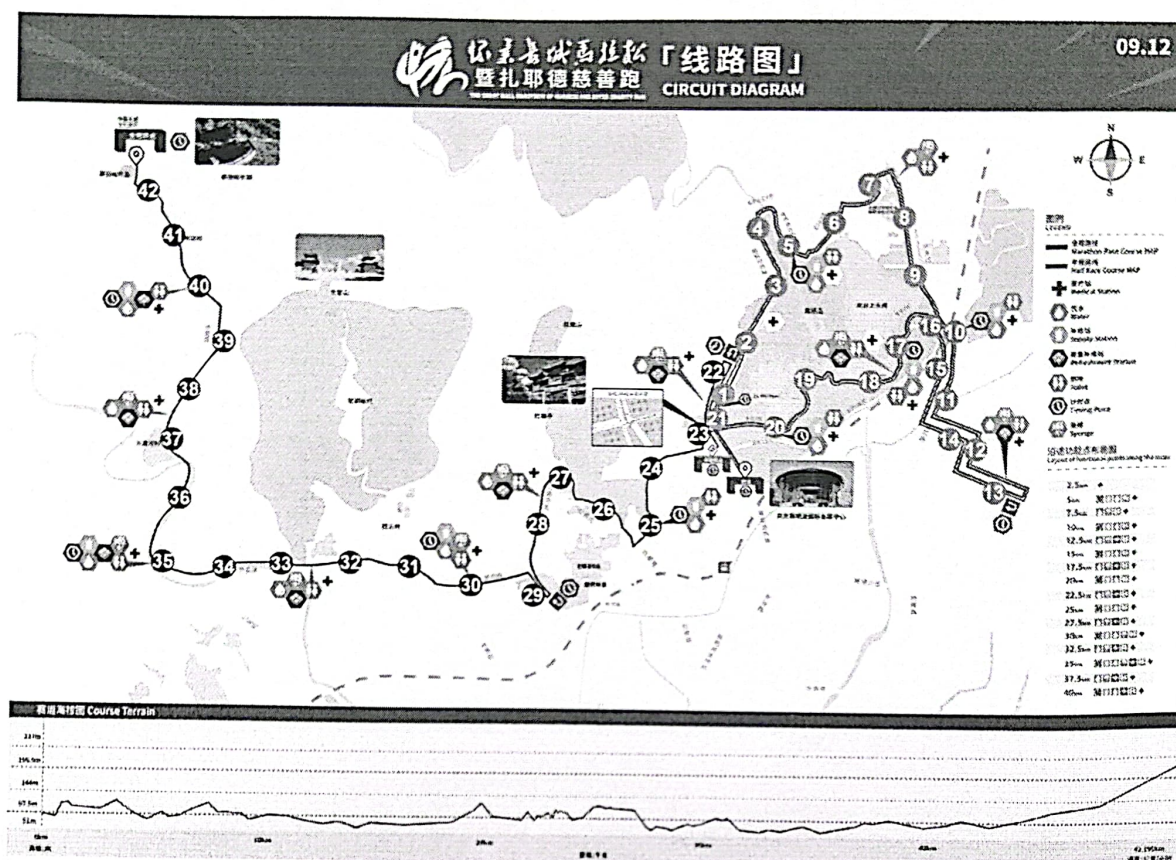
(1) 马拉松路线

北京雁栖湖国际会展中心西门（右转）—雁栖湖西路（右转）—雁山路—中国科学院大学西区（正门右转）—京漠线主路（逆行）（左转）—新峰街（右转）—明理路（右转）—永乐北一街（右转）—京漠线主路（逆行）（左转）—雁栖湖路（直行）—红螺路—红螺寺路（折返）（左转）—靶场路（右转）—怀黄路（右转）—慕田峪长城游客服务中心（终点）

(2) 半程马拉松路线

北京雁栖湖国际会展中心西门（右转）—雁栖湖西路（右转）—雁山路—中

国科学院大学西区（正门右转）—京漠线主路（逆行）（左转）—新峰街（右转）—明理路（右转）—永乐北一街（右转）—京漠线主路（逆行）（左转）—雁栖湖路（左转）—雁栖湖西路（逆行）—北京雁栖湖国际会展中心西门（终点）



路线示意图

6. 赛事定位：本项目为中国田径协会 A 类认证路跑赛事，赛道串联雁栖湖、慕田峪长城、红螺寺文旅地标，突出长城文化、体旅融合、全民健身；设置全程马拉松、半程马拉松，参赛总规模约 15000 人。

7. 采购内容：赛事整体策划、中田协赛事认证申报、竞赛组织、官网及报名系统建设运维、新闻发布会、选手配套活动、计时记分、赛事物料采购制作、起终点及赛道搭建布置、医疗救援保障、安保技术支撑、媒体宣传、赛事直播、志愿者管理、后勤接驳保障、配套文体活动、赛后复盘归档等全流程赛事运营总包服务。

8. 项目目标：全部工作严格遵循中国田径协会最新路跑赛事管理规范，实现安全零重大责任事故办赛，取得中国田径协会 A 类赛事认证；打造怀柔长城马拉松城市 IP，将赛事流量转化为文旅消费。

9. 比赛时间：2026 年 09 月 27 日（计划）

二、总体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大型马拉松赛事完整运营业绩，熟悉中国田径协会赛事申报、赛道丈量、赛前陈述、安全风险评估全部流程，能够独立完成赛事全链条落地执行。

2. 投标人须编制全套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竞赛组织方案、医疗保障方案、安全风险防控方案、应急处置预案、赛事熔断机制、赛道踏勘及风险处置方案、倒计时实施进度计划、志愿者实施方案、宣传推广方案、后勤保障方案；全部方案报采购人、公安、卫健、应急等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3. 投标人须充分研判怀柔山地爬升赛道风险，对起终点集结区、补给站点、人员密集点位落实风险管控；赛事全过程服从采购人和属地各职能部门调度。

4. 项目实施方案应在赛事主视觉、物料设计、配套活动、宣传内容方面，深度融合怀柔长城、山水文旅特色，推动“赛事+旅游”体旅融合落地。

5. 投标人须落实文明办赛，防范替跑、赛道不文明等行为，做好舆情监测与处置。

6. 投标人须落实文明参赛、文明观赛引导，结合怀柔本地文化资源打造赛事差异化体验。

7. 赛事结束后，投标人须完成赛道清理、全部临时搭建物拆除、场地复原，无垃圾遗留。

8. 投标人须提交全套归档资料，配合采购人开展绩效自评、审计检查及服务验收工作。

三、各模块详细服务需求

（一）赛事认证与竞赛组织

1. 负责完成中国田径协会 A 类赛事申报、赛前陈述、赛道专业丈量、赛事认证，承担全部相关费用；完成赛事安全风险评估。

2. 编制竞赛规程、参赛须知、参赛手册，组织赛事联席会议；负责裁判员选聘、培训、现场管理，承担裁判员、中田协国派官员、督导员劳务、差旅、食宿。

3. 负责配速员、医疗跑者的招募、筛选、赛前培训；配备足量官方配速员与医疗跑者，承担其服装、装备、住宿、补给相关全部费用。

4. 提供完整计时记分系统：含计时芯片、号码布、计时毯、分段计时点、计时显示屏，具备计时录像、可疑成绩复核排查能力；保障成绩准确采集、统计、对外发布，完成电子完赛证书生成输出。

5. 按中田协要求落实兴奋剂检测相关全部对接与配套服务。

6. 组织起跑仪式、颁奖仪式，提供获奖选手奖杯、奖牌；负责特邀选手、获奖选手现场组织接待；完成秩序册、成绩册设计、编制、印刷。

7. 开展多轮赛道踏勘、风险隐患排查，配合公安完成赛道封闭、管控方案落地。

8. 设置赛事奖金（含破赛会记录奖金），奖金分配方案须报采购人审核确认，个税由获奖选手自行承担。

（二）官网、报名系统及选手服务

1. 完成赛事官方网站搭建、域名办理、ICP 备案，平台全周期运维。

2. 报名系统功能：包含个人选手报名、赞助商邀请码报名通道、报名状态查询、中签/缴费短信推送、参赛号码及领物单下载、完赛成绩查询、完赛证书下载等。

3. 选手影像服务：为参赛选手提供赛事高清影像，每位选手可免费获取不少于 5 张个人高清原图，影像系统对接官网供选手赛后下载，且不得就此服务向选手收取任何额外费用。

4. 策划并落地系列跑者配套活动：赛前跑友训练营、配速员&医疗跑者专项培训、官方赛道探班、赛道加油团组织实施。

5. 统一投保：全体参赛选手、裁判员、志愿者、赛事工作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购买赛事公众责任险，保险额度不低于行业路跑赛事通用标准。

（三）新闻发布会服务

负责新闻发布会全流程执行：方案策划、通稿撰写、央媒及地方媒体邀约、图片拍摄修图；现场音响、LED 大屏、启动装置、礼仪人员、签到背板、桌签授权牌、沙发茶几等全部物料设备租赁布置；准备发布会现场问答稿件，落实电视媒体采访报道。

（四）赛事物料、设计、场地与赛道搭建布置

1. 赛事全套视觉体系设计：赛事主视觉、奖牌、参赛服、完赛周边、证件、指示牌等全部物料设计，所有设计成果必须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制作。

2. 参赛物资：参赛 T 恤、参赛包、号码布（含计时芯片）；完赛物资：完赛奖牌、完赛包、完赛毛巾、完赛纪念周边；裁判、志愿者、医疗跑者、配速员、工作人员全套服装物资；按参赛人数 1.05 倍准备安全备库。

3. 起终点、领物博览会区域整体规划划分集结区、检录区、存衣区、完赛恢复区、媒体区、嘉宾 VIP 区、医疗区、补给区；完成舞台、音响、篷房、发电设备、龙门拱门、功能区桌椅租赁搭建。

4. 赛道布置：起点/终点龙门、公里牌、关门时间牌、赛道指引标识、硬隔离设施、补给站篷房、医疗站点帐篷、道旗、打卡点、赛道互动物料；赛道全部隔离设施满足公安安全要求。

5. 赛事博览会/嘉年华策划实施，设置怀柔本地农特产品、文旅资源展示专区。

6. 全部搭建物符合消防防火、抗风抗压相关技术要求；赛后全部设施拆除、物资回收、场地复原。

（五）医疗救援保障服务

1. 编制完整医疗保障及救援工作方案，搭建“固定医疗点+AED 流动医疗志愿者+医疗跑者+救护车”立体化医疗体系；赛道实现 AED 全覆盖，对接定点医院开通急救绿色通道。

2. 配置足量救护车、第三方急救机构人员、医疗点位医护人员；配备医疗急救包、急救药品、降温物资、冰袋、氧气瓶等全套医疗物资。

3. 制定高温、极端天气、运动员受伤、突发疾病等场景处置流程，严格执行赛事熔断机制。

4. 负责医疗志愿者招募、培训、岗位分配，承担医疗救援团队劳务、物资保障全部费用。

（六）安全与安保技术支撑服务

1. 协助公安部门编制赛事安保、交通管制、应急处置方案；提供安保技术方案支撑。

2. 提供安检门、手探、铁马、拒马、锥筒、警戒线、灭火器、防暴器材等隔离安检安防设备租赁布置。

3. 完成临时搭建物消电检报告、大型活动安全风险评估报告，满足公安报批要求。

4. 落实无人机反制、重点设备物资看护等相关技术保障，安保方案须经公安部门审核确认。

（七）志愿者服务

1. 完成志愿者招募、筛选、岗前培训、岗位分配、现场管理，志愿者总规模匹配约 15000 人赛事规模。

2. 承担志愿者服装、物资、保险、餐食；落实志愿者岗位引导、现场管理。

（八）后勤综合保障

1. 车辆保障：嘉宾 VIP 用车、裁判媒体用车、志愿者大巴、运动员收容接驳车、物资物流货车、存取包专用飞翼车、赛道清障车；编制完整车辆调度方案，全部车辆费用包含在内。

2. 移动卫生间、小便池按照中国田协路跑标准足量配置。

3. 赛道补给体系：饮用水、电解质饮料、香蕉、能量胶、盐丸、降温海绵、冰块、特色属地补给；结合怀柔爬升赛道特点加密高风险区段补给点位。

4. 工作人员、裁判、志愿者、媒体、嘉宾餐食保障；赛后选手拉伸恢复服务区设置与人员配备。

5. 物资临时仓库租赁、仓库搬运力工、驻场工作人员食宿交通保障。

（九）媒体宣传、赛事直播服务

1. 制定整体宣传推广方案，统筹公众号、微博、短视频自媒体矩阵运营；稿件策划发布，舆情监测处置。

2. 邀请央媒、市属主流媒体、体育垂直媒体开展赛事报道；邀请体育达人、网红开展赛事宣传。

3. 提供媒体工作区，做好媒体接待；完成赛事宣传片多版本剪辑制作。

4. 完成赛事高清电视直播信号制作、专业解说，同步网络多平台直播；配置

三网通讯信号保障车保障起终点通信。

5. 赛后整理全套图片、音视频素材交付采购人。

(十) 赛后工作

1. 赛道垃圾清理，所有临时设施拆除，场地复原。
2. 输出完整赛事总结报告、赛事绩效材料、成绩册、秩序册、全套影像素材。
3. 纸质、电子、影像资料整理归档，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移交。

四、人员配置硬性要求

1. 赛事筹备阶段：投入本项目常驻工作团队不少于 30 人。
2.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人员配置承诺函，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否则投标无效。

五、★核心条款（实质性要求）

1. 必须达到中国田径协会 A 类赛事全部办赛标准，完成赛事申报、赛道丈量、安全风险评估，取得 A 赛事认证。
2. 医疗保障体系符合路跑赛事规范，赛道 AED 全覆盖，编制并落实赛事熔断机制。
3. 所有赛道、起终点搭建、隔离、标识方案，须经公安、应急管理部门审核认可，服从属地管理。
4. 全部赛事视觉、物料设计方案必须经采购人确认，充分体现怀柔长城文旅地方特色。

六、商务条款

(1)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赛事举办完成、场地复原、全部资料归档、项目验收完毕为止。

(2) 验收标准

1. 赛事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2. 获得中国田径协会 A 类赛事认证；
3. 全部采购需求服务内容均已完成；

4. 场地全部复原，无遗留搭建物与垃圾；
5. 完整提交赛事总结、成绩册、秩序册、全套影像、电子及纸质归档材料；
6. 全部方案、物料及执行均满足采购人及各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七、知识产权、风险责任、归档约定

1. 本赛事全部所有权、知识产权归北京市怀柔区体育局所有；中标人在赛事筹备、执行期间产出的全部文件、图片、视频、设计稿、物料源文件等，须在赛事结束 30 日内完整移交采购人；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将赛事相关知识产权用于任何商业用途，不得自行注册赛事相关商标。

2. 中标人自行承担赛事组织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权、舆情等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不承担因中标人组织不当产生的相关责任。

3. 赛事结束 60 日内，中标人完整提交赛事总结、成绩册、秩序册、全套影像、电子及纸质归档材料并移交采购人。

八、付款方式

1. 在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金额的 50%作为项目前期筹备款。

2. 项目完成并资料归集后 30 日内，按照中标人实际发生（并经采购人审核确认）的全部成本费用予以支付结算，且剩余款项在本合同预算总额范围内。

“★”号条款响应说明：

上述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要求，投标人须作出实质响应（可在偏离表中列明或单独出具承诺函），且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视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